

兴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兴自然资字〔2021〕166号

兴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为进一步加强兴县自然资源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紧紧围绕自然资源管理中心工作以及社会关切，积极加强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和回应工作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促进法治国土建设，服务兴县经济社会发展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公开。进一步创新公开形式，重点公开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、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行政审批项目审批过程、审批结果等，包括土地出让和

采矿权出让等审批信息，继续推进行政许可办理信息公开，加强依据、条件、程序、数量、期限、需要提交材料目录以及办理情况的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推进公共资源配置及公共服务信息公开。在中国土地市场网上公布土地出让公告、成交公示和供应结果，公开矿山、地热资源及其他等矿产资源交易结果。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区范围、划定后的矿山企业矿区范围，探矿权采矿权设置及延续、变更、保留等信息进行公开。

（三）推进“双随机一公开”。加强对土地矿产开发利用情况的监管，进一步规范自然资源日常监管行为，提高事中事后执法监管效能，制定了权责清单、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检查对象名录库、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和随机抽查实施细则，对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在山西省双随机监管平台及时公开。

（四）推进重大项目信息公开。在政务公开栏对兴县重点项目用地手续办理情况进行公开。

二、加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

充分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作用，统筹运用局微信和政务公开栏等平台，进一步拓展主动公开内容，对自然资源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制度、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指南等信息进行主动公开，进一步加大办事公开力度，依法主动做好征地信息、矿业权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依申请公开工作。

三、强化组织领导

成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由局长任组长，局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，负责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政策指导、领导协调、监督管理及依申请公开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处理日常工作，各股室按照各自职能负责依申请公开的承办工作。

四、加强督促检查

按照“谁保障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信息公开内容工作进行了任务分解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对信息公开程序履行不到位、公开不落实问题突出的股室进行重点督促指导，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。对矿业权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信息公开中存在弄虚作假、欺瞒等违法行为的予以查处，并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。

五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2	0	1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2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5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9440

六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 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0	0	
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0	
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 形)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 定”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七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八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县自然资源局紧紧围绕自然资源中心工作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效果。但是还存在于信息公开时间节点把握不准，部分信息公开不以及时，未能全部按照时间节点公开。由于公安工作的特殊性和复杂性，部分政务信息未能完全按照群众意愿和要求发布，造成人民群众误解。2022年，县自然资源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有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认真学习条例，把精神贯彻好。认真学习和贯彻

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提高主动公开意识和工作的自觉性，切实加强组织协调，指导推进和监督检查，配齐配强专业工作人员，加强专业培训，不断提升工作专业化水平。

（二）围绕重点工作，把任务落实。加强重大决策事项公开，重点改革任务的执行公开，继续推动服务事项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，关系民生的政策作品同步制定、同步解读、同步公开要求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确保各项要求落实落细。

（三）严格依法履职，把程序执行好。严格依程办理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重点抓好公开源头和公开程序。通过政策宣传和加强法制教育，引导群众严格依法，合理使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权利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